

# 高雄市三民區鼎金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1 次校務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111 年 01 月 19 日 14：00 起

二、地點：本校 4 樓視聽教室

三、主席：陳春美校長 記錄：吳蔚玟

四、出席人員：本校 110 學年度校務會議代表(如簽到表)

五、主席致詞：大家午安，校務會議是每學期需召開的一次的常態性會議，感謝各位委員的參加，目前參與人數已達過半，會議開始。

六、前次校務會議執行進度報告：

1. 本校教師於留職停薪（含兵役、侍親、育嬰、進修及借調等）、延長病假及公務借調等未實際在校任教、服務期間，其於教師評審委員會及教師成績考核會之選舉權及被選舉權一案

決議：教師於未實際在校任教、服務期間，其於考核會及教評會，「無」選舉權與被選舉權，選任後始申請留職停薪、延長病假及公務借調期間，其委員資格應由候補委員遞補之。

七、提案討論：

案由一：修正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，如附件。

說明：

- （一）教評會設置辦法第3條第5項規定：「本會委員之總額、選舉與被選舉資格、委員選（推）舉方式、依第五條規定增聘校外學者專家擔任本會委員與候補委員遴聘方式、會議規範及相關事項規定，應由學校訂定，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。」
- （二）教育部107年8月24日臺教人(三)字第1070116491號書函釋略以，學校教評會審議實務有重啟教師解聘、停聘或不續聘案決議程序之需要，得參考行政院訴願決定及最高行政法院判決意旨，建立校內復議程序機制。
- （三）爰修正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，第三點委員選（推）舉方式及新增復議程序。

決議：依會議中文字修正，餘照案通過。

七、臨時動議：無

八、散會：14 時 48 分整